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5-64

##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开市起复牌。**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江苏国泰，证券代码：002091）于 201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经公司核实，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正在筹划的关于本公司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

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16 日，公布披露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文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结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相关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 56 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等相关人员对《重组问询函》所提出的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梳理，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鉴于《重组问询函》回复的相关工作已完成，公司定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披露《关于对重大资产重组问询函回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

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等相关文件。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开市起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